



马汉“海权论”三部曲

# 海权与1812年战争 的关系

全译本

*SEA POWER IN ITS RELATIONS TO THE  
WAR OF 1812*

【美】艾尔弗雷德·塞耶·马汉 著

李少彦 董绍峰 姜代超 等译



海洋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马汉“海权论”三部曲

# 海权与 1812 年战争的关系

全译本

[美] 艾尔弗雷德·塞耶·马汉 著

李少彦 董绍峰 姜代超 等 译

海 洋 出 版 社

2013 年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海权与 1812 年战争的关系 / (美) 马汉 (Mahan, A. T.) 著;  
李少彦等译. —北京: 海洋出版社, 2013. 5

(马汉海权论三部曲)

书名原文: Sea power in its relations to the war of 1812

ISBN 978 - 7 - 5027 - 8565 - 9

I. ①海… II. ①马… ②李… III. ①制海权 - 研究 - 世界  
IV. ①E8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03552 号

责任编辑: 魏京华

责任印制: 赵麟苏

**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

<http://www.oceanpress.com.cn>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邮编: 100081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2013 年 5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 mm × 1092 mm 1/16 印张: 39.5

字数: 620 千字 定价: 98.00 元

发行部: 62132549 邮购部: 68038093 总编室: 62114335

海洋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 出版说明

马汉“海权论”三部曲，是美国历史上最著名、最有影响的海军战略理论家和历史学家，被美国史学界称为“海权论的思想家”，“带领美国海军进入20世纪的有先见之明的天才”——艾尔弗雷德·塞耶·马汉（Alfred Thayer Mahan, 1840—1914）少将于1890—1905年间出版的三部著作，分别名为《海权对历史的影响（1660—1783年）》、《海权对法国大革命和帝国的影响（1793—1812年）》以及《海权与1812年战争的关系》。

在“海权论”中，马汉将控制海洋提高到国家兴衰的最高战略层面来探讨，他认为海权与国家兴衰休戚与共，并提出“海权包括凭借海洋或通过海洋能够使一个民族成为伟大民族的一切东西”。马汉的海权论思想是对历史的总结，也集中反映了世界主要军事大国对海洋战略地位重要性的认识。自马汉去世以后的两次世界大战以及世界战略格局的变化，也验证了海权论的观点。

马汉的“海权论”甫一问世，就震动了世界。英国人为之倾倒，德皇威廉二世甚至说：“我现在不是在阅读而是在吞噬马汉上校的书，并尝试将其牢记在心中。”马汉的著作很快被译成德、日、俄、意、瑞典等文，成为各国海军军官必读的理论书籍，在美洲、欧洲，甚至远东，对国民思想和国家的公共政策也都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其有关争夺海上主导权对于主宰国家乃至世界命运都会起到决定性作用的观点，更是盛行世界百余年而长久不衰。直至今天，“海权论”仍被认为是对人类历史产生巨大影响的名著之一。历史证明，世界上主要海洋强国都是在马汉海权论思想的直接影响下相继崛起并长期受益。

在世界向多极化方向发展的进程中，在海洋权益日益引起各国高度重视的今天，海权在相当程度上决定着我国在国际政治、军事、经济、外交舞台上的地位和作用。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建设海洋强国”战略，从维护国家利益、推进民族复兴与发展、建立海洋强国的角度，研读马汉的“海权论”，对于我们思考未来国家与民族的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启迪。

在我国，虽然能够见到一些马汉海权著作的节译本和选编本，但是其海权思想无论是在实践上还是理论上都影响甚微，对于马汉海权理论的研究，仍然是一个巨大的空白。鉴于此，我们组织翻译了马汉这三部经典理论著作的全译本。为了能够忠实、准确、全面地表达马汉的海权思想，确保翻译质量，我们组织了具有相当专业理论和翻译水平的译者承担了图书的翻译工作，并请海洋战略领域的权威专家对译文进行了审定。在国家出版基金项目（2012C2 - 006）的大力支持下，经过长时间的多方努力，在克服了重重困难之后，马汉“海权论”全译本终于能够出版问世。我们衷心希望马汉这三部经典译著能够为社会公众全面了解马汉的海权思想、提高海洋意识提供知识储备，为专家学者研究海权思想、建立海洋强国理论体系提供理论参考。

本书的原著分为第一和第二两卷，我们在编辑时将两卷并为一册统一新排页码，但在索引中仍保留原著页码，并在译著正文相应标注出原著页码，以方便读者查考。

最后，我们愿引用王家俭先生的一段话作为结语：“张其昀教授曾经指出：‘中国为大陆国，又为大海国，海权与陆权如鸟之双翼，车之双轮，缺一不可。海权强则国势盛，海权衰则国势衰，国史昭然，历历不爽。’甚盼公忠体国、高瞻远瞩的政治家与军事家，能够三复斯言，以史为鉴。”

## 《海权与 1812 年战争的关系》(以章节顺序排序)

翻译 姜代超 陈 琳 李妮娜 刘 晶  
赵思南 黄 林 徐 征 王 建  
刘 怡 梁 莉 李少彦  
校对 姜代超 杨 静 李军涛 徐 朵 李少彦  
审定 李少彦 董绍峰  
审读 宋德星

# 前　　言

按照作者的最初构想，本书为《海权对历史的影响》系列丛书的最后一部。在前几部著作中，作者始终不渝地以一种充满激情的理念，将他的“海权论”命题认定为世界历史中的积极主导因素。在 1812 年战争中也是如此，海权的影响是不言而喻的。然而，对作者自己的国家——美国而言，这场战争作为一个国家经历，其教训当然是对国家历史所产生的负面影响。这个书名用得不大合适，但它代表了作者力图阐明的事实，尽管他清醒地认识到，甚至当战争转移到内陆淡水湖上时，在伊利湖和尚普兰湖上所取得的胜利的确以一种特殊的方式为其主要论点——制海权对时局的影响作了例证。然而，这场战争的教训与迄今在更大战场上所得到的教训没什么两样。战争的胜利并非是靠无节制的军事行动或海上决战，而是靠集中用兵和巧妙配合，即便个别地方兵力薄弱也不要紧。用兵之法皆同此理，用大型舰队可以充分演绎兵法，用小型舰队也同样可以，尽管场面不是那么引人注目；一支警卫小分队，或者贺拉提三兄弟，可以和 10 万大军一样体现用兵之道。

对美国人而言，1812 年战争的重要性一般认为在于它充分证明了美国海军已具备了很高的专业素质和能力，这一点通过单舰作战以及小型分遣舰队在湖上取得的两次决定性胜利体现出来。在充分肯定这样的例证和这样的传统对于美国以及美国海军具有恒久价值的同时，作者也认识到，如果允许隐瞒这个国家因战备上的吝啬而导致的令人深感痛心的境况，或者在实际应用中对因此而汲取的各种经验教训遮遮掩掩，则对于广大民众可能甚至是有害的。人们习惯倾向于忽略不合己意的科目，而自鸣得意地钻研那些有助于实现自我满足的学科，这一点或许是无需争论的。我们通常

阅读那些能与之产生共鸣的报纸，从而轻松避免因看到自己的观点遭到粗暴反驳而心生不快；但在关乎国家的重大题材上，任何一个作者都不能回避那些令人痛心的史实。

作者认为，其著作开篇必须阐明导致 1812 年战争的一系列日积月累的原因。上溯到 1651 年去探寻这场战争的起因可能似乎有些牵强，但是如果不懂这些历史背景，就不可能理解或体谅大不列颠的所作所为。然而，人们会发现早前的论述比较简略，仅可供了解美、英两国最后决裂前 5 年间的国际紧张局势。因此，详尽叙述那段历史对于正确认识美、英反目的原由及其发展结果——即两国间为何开战，是绝对必要的。

孤立地看，大不列颠的许多举动都是没有道理的，有时甚至是极其荒谬的，这一点毋庸置疑。但是，如果我们无视一个面临紧急情况和致命危险的国家所承受的压力，或者没能认识到传统思维习惯对于国家以及个人具有精神驱迫力，而对手需下大气力才能抑制这种精神力量，我们就不能正确理解战备的必要性。对于英国人而言，这种精神力量就是他们深信自己有权利，也有必要强迫那些本国水手为海军服役，即便是在公海作业的水手也不放过。本书作者得出的结论是：美国本该听从华盛顿的告诫，在法国革命战争的最初阶段为战争做准备并建立海军。倘若美国做好了这样的准备，那它在获知来自耶拿的消息，并认识到大不列颠不会停止其对美国船上水手的强行征用后，最迟也应该在 1807 年就已经对英宣战，而不是采取贸易限制措施。但是，这一推论恰恰说明大不列颠进行这场战争是在铤而走险，它无法从中脱身，而拿破仑仍是其难缠的对手；英国采取的措施的确促成了这位法国皇帝的下台和英国自身的解脱，尽管这些行为是对公正权利的侵犯，对此美国本不该屈服。

如果在抵制邪恶的同时总是可以避免战争，那么战争往往是没有道理的；但是，如果两个国家或两个政治集团，如美国内战时期的南方和北方，都不能就彼此之间的问题做出让步，否则就得昧着良心去牺牲国家安宁或子孙后代的利益，而每一代人都要维护他们那代人的利益，那么战争就不仅是道理的，而且是势在必行的。在这个崇拜仲裁的时代，一个确定无疑的客观存在是：各国的信念与他们的正义感以及种种至关重要的利害关系纠结在一起；国家也和个人一样，其正义感有可能屈服于他人的意志。但与个人相比，国家预先做出这样保证的可能性较小。即使非正义的一方

在战争中获胜，这个结论也依然成立。向邪恶屈服并不是对邪恶的默许。战败国不必感到耻辱，但是如果国家或个人推卸捍卫正义的责任，则是为人所不齿的。

从 1803 年至 1814 年，英国一直在和拿破仑作战，从未间断。在 1805 年前，英国没有与别国结盟，从那以后直到 1812 年，其主要支持者除了一盘散沙般的西班牙叛乱分子外别无他人。正如皮特所说，奥斯德立兹战役之后，欧洲地图就无法标示政治力量的分布了。此后的欧洲地图反映的是在政治上由拿破仑一手捏合、组建和驱使的大陆，其目的就是打败英国，而且当时欧洲大陆在政治上和军事上都意味着一个文明世界。作者在早先的著作中已经尽力阐明了这场战争的严重性。在这场战争中，英国动用了它能够找到的任何武器来挽救众生和维护独立。英国不可能以协约法证明其所采取的所有措施都是正当的，如果英国企图使自己符合协约法的要求，那么它就已经被征服了。正如美国倘若严格遵守其宪法，那它一定已经放弃了购买密西西比河流域的土地的念头。用以推翻拿破仑统治的种种措施严重伤害了美国，而且从国际法的角度来看，美国也遭受了粗暴对待。美国应该默许这种无理行为吗？如果美国不答应，战争就不可避免。不能指望英国为他人利益而甘受毁灭。

对于伦敦政府档案局、加拿大档案馆、华盛顿卡内基协会历史研究所<sup>1</sup>在公文查阅方面所给予的大力协助，作者表示衷心感谢；伦敦德里侯爵允许作者使用《卡斯尔雷勋爵自传和信函》中未收录的有关和谈的一些信函，在此深表谢意；同时，感谢美国海军部图书馆馆长查尔斯·W. 斯图尔特先生对于资料和参考书目的查找或核实所表现出的无尽耐心，这些资料保证了书中相关海军史料的翔实和完整。

艾尔弗雷德·塞耶·马汉

1905 年 9 月



英国海军强行征用美国水手

# 目 次

## 第一卷

<b>1812 年战争的前因</b> .....	(3)
第一章 .....	(3)
殖民状况	
第二章 .....	(29)
从独立到 1794 年的《杰伊条约》	
第三章 .....	(58)
从《杰伊条约》到 1794—1807 年的《枢密令》	
第四章 .....	(90)
从《枢密令》到 1807—1812 年战争	
<b>1812 年战争</b> .....	(180)
第五章 .....	(180)
战区	
第六章 .....	(198)
早期的巡航和交战：“宪法”号与“女战士”号作战和赫尔 的投降	
第七章 .....	(226)
赫尔投降后北方边境的军事行动 欧洲战事	

第八章 ..... (248)

    贸易海战 私掠巡航 英国许可证 海军行动：“黄蜂”号和“弗罗列克”号，“美国”号和“马其顿人”号

## 第二卷

1812 年战争（续） ..... (275)

第九章 ..... (275)

    1812—1813 年冬天——班布里奇分舰队：“宪法”号和“爪哇”号，“大黄蜂”号和“孔雀”号发生战斗——大西洋沿岸压力不断增大

第十章 ..... (297)

    1813 年在大湖边界的战役，至伊利湖的会战

第十一章 ..... (326)

    1813 年在湖区和北方边境发生的战役：伊利湖之战

第十二章 ..... (359)

    伊利湖战役结束后，1813 年五大湖区和北部边境的战役

第十三章 ..... (376)

    沿海地区海战

第十四章 ..... (437)

    1813—1814 年，美国海域外的海上军事行动

第十五章 ..... (479)

    1814 年尼亚加拉战役及五大湖事件

第十六章 ..... (515)

    1814 年沿海作战，华盛顿、巴尔的摩及缅因州

第十七章 ..... (534)

    尚普兰湖和新奥尔良

第十八章 ..... (573)

    和谈

索引 ..... (591)



# 第一卷

第一章至第八章





# 1812 年战争的前因

## 第一章

### 殖民状况

要探究导致 1812 年美、英爆发战争的一系列事件的起因，就必须回顾欧洲历史，就必须从法国大革命前欧洲各国普遍遵循的商业、殖民以及海军政策的指导原则中寻找答案。诚然，在这个重大历史事件发生之前，1776 年出版的亚当·斯密所著的《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研究》一书给人们观念的变革带来意义深远的影响，其中包括对大多数影响商业往来的事件以及对人与人、国与国之间真实关系的看法。然而，同大多数思想领域的显著进步一样，它所点燃的思想光焰虽然在一些更开明的知识分子中得到普遍认同，却无法立刻洞穿偏见和保守主义的坚固铠甲。在它的庇护下，几代人所信奉的行为准则禁锢了人们的思想。面对如此强大的阻力，即使是最受民众爱戴的政治家，如此后不久深得人心的小皮特，也不可能轻易克服。而且，在广大英国民众还没来得及对这些问题有更全面的理解并从根本上加以改变，一个极端保守的时代就紧随着法国大革命匆匆到了。<sup>2</sup> 这一时期发生的种种过激行为令那些对先哲们有启迪作用的自由思想饱受羞辱。

1812 年的战争主要有两个导火索，其一是英国强行征用美国远洋商船上的水手到英国海军服役；其二是英国海军武力干预美国的转口贸易。长期以来，英国政府依据天赋的或交战国的时效权利和既得权利，将这种干涉限制在师出有名的范围内，采取所谓的自卫措施，如强行征用美国水手。但是美国政府认为英国所采取的若干具体措施并不享有这种权利，其行为

属非法胁迫。尽管如此，由于此时与拿破仑交战不断升级，迫于战事紧急，英国内阁制定并实施了针对中立国的贸易限制政策。英国坦承此举并没有得到法律的授权，而且只有当针对法国皇帝的无理行为而被迫采取必要报复措施时，对贸易的限制才是正当的。后来，英国政府频繁地进行行政干预（史称《枢密令》<sup>①</sup>），令此前引起抱怨的种种原因相形见绌；而且由于英国强制征用美国水手充军服役，使得双方矛盾剧烈，无法调和，最终导致两国之间爆发武装冲突。毫无疑问，其他棘手问题也是时有发生，且纷争不断。<sup>3</sup>但是相比较而言，这些问题要么无关紧要，用普通外交手段就很容易解决，要么根本不存在任何重大原则性分歧，仅仅是调整方法有所不同而已。例如，对于从美国的快速帆船“切萨皮克”号上强行抓人这一令人无法容忍、不可原谅的暴行，尽管美、英双方就此事谈判了 4 年之久，但英国政府也并未声称要继续其搜查中立国战舰的行为。无论内阁成员推迟调整政策有何动机，其借口都是根据达到主要目的而采取的具体措施而定，或者取决于美国政府的后续政策，这表明英国还没有充分认识到该问题的严重性，如果一有不满就草率行事，命令其公使下最后通牒，那就没有做到三思而后行。

已确定的两个战争起因有着根本区别。无论哪个是正确的，最受质疑的是进行这场战争的原则和必要性问题。英国从未主张强征美国水手，但也确实声明过其土生土长的臣民绝不能改变对女王的忠诚，除非他们是在别国领土上，英国都有权随时抓捕他们来为英国服役。英国在“远海为所有国家公用”这一公认的前提下推导出一个共同管辖权，并以此为借口抓捕了其流浪海外的水手。为一项至关重要的必需品——水手，英国加大了这一权利主张的力度。在与不共戴天之敌进行殊死搏斗的过程中，英国难以维持自己舰队的兵员配备，甚至用平庸无能之辈来充数。英国船员整体素质之低劣远近皆知，还有许多英国海员跑到美国的商船上求职，希望在那里找到避难所，以免身陷令人生厌的无休止海战中。<sup>4</sup>实施强行征用不仅仅是一个专横政府的粗暴行为，也是国内两个党派的要求，是大众情感使然，人民的意志终究是不可抗拒的。如果内阁放弃抓捕中立国船上的英国

<sup>①</sup> 《枢密令》是对英国君主根据枢密院的建议发布的关于内政、外交的一切行政命令的统称。这里所说的“《枢密令》”因其性质特殊，应用广泛，成为对两国间外交信函中表达方式的一种独有称谓。

水手这一主张，那它就别指望继续掌权。在与美国全权大使们进行长期谈判期间，强行征用已彻底成为事实。5年后，战争爆发了。

另一方面，美国主张：在公海上各国仅对本国船只拥有管辖权。美国不承认其船只应接受搜查，依照国际法，只有与美国交战的一方有权搜查公海上的美国船只。确切地说，为了确定船只航行的性质，必须根据其目的地、所载的货物或搭乘的人员来判断是否违反中立义务。若有合理的理由提出质疑，按国际公认的法律和国际惯例，可将该船置于交战国的港口，并依法做出裁决。但是，实际抓捕者并不能当场做出决断。恰恰相反，他一定会尽最大可能保持被扣押船只原样。这样，如果问题查清了，船主就不会遭受除延期之外的任何损失。如此谨慎的行动方针既不适合强行征用的简单粗暴方式，也不能满足英国海军的迫切需求。虽然登船检验官无权拿走船上的任何物品，但他有权当场决定是否强行征用某人。如果他想征用此人，就会立即将他抓走。

尽管杰斐逊政府寻求赔偿的方式不那么得力，但它直接调查每个受害者的情况，并坚定不移地按照普遍原则<sup>①</sup>办事，这一点是值得称道的。针对美国水手实施的强行征用仅仅是一个事件，可这一行为却严重加剧了对他人权利的侵害。对于任何远洋船只上的个人，无论种族和信仰，可制约他们权利的不是交战国的国内法，而是船只所属国的法律。船只是其所属国领土的一个组成部分，因此，若默许船上人员的人身自由遭受侵害，其国家也会蒙辱，除非是为了履行条约规定的义务或遵守国际法。英国在其领海上执行本国法律，强行征用美国船只上的英国国民并未损害到美国的利益。虽然有人提出，英国不该做出这样的举动，新来的船员应该被认为已取得所在船只的国籍，但是如果承认他们的新国籍，英国的司法权就会因这一让步而受到限制。因此，一个崇尚地方自治权至高无上的国家，在其航行于公海的商船上，不可能指望英国政府做出如此让步。

此外还应注意到，英、美两国国民对政府的要求各不相同。美国人在情感上存在分歧，当有人被强行征用时，却没人否认这是一个罪恶行径。但是有那么一类人，至少他们是头脑聪明的，其要求却仅限于对这种错误有所防范，并在错误发生时设法补救。这些人认为，英国政府旨在强行征用

<sup>①</sup> 《美国政府公文》，第三卷，第82页，第一篇，“美国国务卿麦迪逊于1804年1月5日给驻英公使门罗的指示”。